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签署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神股份”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将于2018年9月18日召开，本次会议将审议《关于签署〈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我们作为风神股份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真审查，发表意见如下：

1、本次交易有助于发挥业务协同效应，有利于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维护公司中小股东利益。

2、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及该类关联交易形成依赖。

鉴于此，我们对公司签署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表示认可，并同意公司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此页无正文，为《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签署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的签字页）

薛爽

杨一川

吴春岐